

瀚蓝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公司债券（第一期）票面利率确定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瀚蓝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不超过20亿元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次债券”）已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2188号文核准。本次债券分期发行，本期债券发行规模为10亿元。

2016年10月25日，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在网下向合格投资者进行了簿记建档。根据簿记建档结果，经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充分协商和审慎判断，最终确定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为3.05%。

发行人将按上述票面利率于2016年10月26日至2016年10月27日面向合格投资者网下发行，具体认购方法请详见2016年10月24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的《瀚蓝环境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发行公告》。

特此公告。

（此页无正文，专用于《瀚蓝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票面利率确定公告》之盖章页）

发行人：瀚蓝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10月26日

（此页无正文，专用于《翰蓝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票面利率确定公告》之盖章页）

主承销商：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